（上接B433版）

心脉医疗本次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心脉医疗”）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孙洪斌、孟莎莎、梁敏、刘旭东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形成以下意见：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公司审计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委员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金额定价以市场行情为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2026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10513.56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额度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6年2月末已发生交易金额	2025年度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额度与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商品和固定资产	微创医疗及其子公司与联营企业	5,136.72	6.26%	575.82	4,200.02	7.09%	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采购需求增加
接受劳务		2,376.84	29.74%	269.41	1,823.34	34.99%	
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		3,000.00	1.32%	70.86	1,283.51	0.95%	公司国内外业务规模扩张
合计		10513.56		916.09	7,306.88	–	

注：购买原材料及产品对应的采购总额指生产及研发原材料采购、辅料及固定资产采购；接受劳务对应的采购总额为临床费用、技术服务费用和动物检测费用等；销售商品对应销售及代理销售等。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额度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发生金额	预计额度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商品和固定资产	微创医疗及其子公司与联营企业	4,568.64	4,200.02	部分合作计划调整
接受劳务		2,351.37	1,823.34	部分合作计划调整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352.00	1,283.51	业务调整
合计		9,272.01	7,306.88	

注：购买原材料及产品对应的采购总额指生产及研发原材料采购、辅料及固定资产采购；接受劳务对应的采购总额为临床费用、技术服务费用和动物检测费用等；销售商品对应销售及代理销售等。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上海微创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微创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5月15日，法定代表人常兆华，注册资本35,000万美元，注册地址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转让自研技术，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金融信息除外）；医疗科技（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外）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贸易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浙江脉通智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脉通智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脉通医疗科技（嘉兴）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0月21日，法定代表人阙亦云，注册资本15,598.7655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1303号5号楼第2层。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零配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分支机构生产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1303号6号楼第2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上海安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安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20日，法定代表人徐海英，注册资本2,10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1幢1层1G06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动物诊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MicroPort Medical B.V.

MicroPort Medical B.V.于2004年12月1日在荷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8,000欧元，主营业务系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业务。

5、苏州诺洁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诺洁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4月18日，法定代表人徐益民，注册资本24,4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南巷路766号，主营业务系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销售；研究、开发环氧乙烷灭菌技术，运用该技术对医疗器械、设备进行消毒灭菌处理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和实验室检测服务。

6、上海微创旋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微创旋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29日，法定代表人岳斌，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1幢15层1516室（名义楼层15层，实际楼层13层）。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04月09日，法定代表人常兆华，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61号11幢B区5层505室，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母公司和关联公司以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物业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朱雀飞燕（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朱雀飞燕（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01月21日，法定代表人王莉萍，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1幢1011-1012室，该公司致力于开拓中国广大县级医院为代表的基层医疗机构，以期让更多的患者在基层医院就医时，能够享受到质量优异、价格合理的高端医疗器械产品。

9、MICROPORT COLOMBIA SAS

MICROPORT COLOMBIA SAS成立2021年3月16日，注册资本COL$2,150,000,000，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产品的进口、存储与销售。

10、MicroPort Scientific Vascular Brasil Ltda.

MicroPort Scientific Vascular Brasil Ltda.于2017年11月30日在巴西注册成立，注册资本45,885,760雷亚尔，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业务。

11、MICROPORT ASTON PROPERTIES LLC

MICROPORT ASTON PROPERTIES LLC于2022年1月12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注册成立，注册资本4,023万美元，主营业务为不动产经营；物业管理及租赁。

12、创脉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创脉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04月16日，法定代表人李兆敏，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1幢703-708室（实际楼层7层）。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上海诺诚检测有限公司

上海诺诚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09月06日，法定代表人单畅，注册资本7,000万人民币，注册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古丹路18号2幢一层。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苏州诺诚检测有限公司

苏州诺诚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03月27日，法定代表人单畅，注册资本8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位于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南巷路766号。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认证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成立于2012年，位于香港特别行政区。

16、MicroPort MEDİKAL ÜRÜNLER LİMİTED ŞİRKETİ

MicroPort MEDİKAL ÜRÜNLER LİMİTED ŞİRKETİ，成立于2021年3月，在土耳其注册，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业务。

17、上海微创微联微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微创微联微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06月14日，法定代表人董云霄，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1幢9层907室，主营业务为健康信息咨询（除诊疗、治疗、心理咨询）；医疗科技（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与应用除外）、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自有技术的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第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医疗器械经营）、电子设备、机械设备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

18、上海微创医疗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微创医疗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01月08日，法定代表人常兆华，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61号、祖冲之路2585号2幢一层、地下一层、地下二层，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贸易经纪；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9、苏州微创骨科学（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微创骨科学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30日，法定代表人为俞天白，注册资本为38911.8286万美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工业园区凤里街151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945925232696，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包含：生产骨科医疗器械和医用材料，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骨科医疗产品及所需设备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产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骨科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3D打印服务；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MicroPort CRM Srl (Italy)

MicroPort CRM Srl (Italy)，成立于2017年12月，注册地位于意大利。

21、上海微创星系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微创星系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07月26日，法定代表人张劼，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601号1幢18层1820室（实际楼层16层）。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礼品花卉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箱包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制品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玩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家用电器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酒类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微创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2	浙江脉通智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的联营企业
3	上海安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4	MicroPort Medical B.V.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5	苏州诺洁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的联营企业
6	上海微创旋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7	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8	朱雀飞燕(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9	MICROPORT COLOMBIA SAS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0	MicroPort Scientific Vascular Brasil Ltda.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1	MICROPORT ASTON PROPERTIES LLC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2	创脉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的联营企业
13	上海诺诚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的联营企业
14	苏州诺诚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的联营企业
15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6	MicroPort MEDİKAL ÜRÜNLER LİMİTED ŞİRKETİ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7	上海微创微联微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8	上海微创医疗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19	苏州微创骨科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20	MicroPort CRM Srl (Italy)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21	上海微创星系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微创医疗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

注：因微创医疗为香港上市公司，其2025年报未披露，因此目前其下属公司的财务信息不便披露。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和固定资产，接受劳务，以及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价格主要根据具体产品或服务的规格型号、标准等方面的要求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相关审议程序通过后，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综合考虑原材料质量、供应商快速响应能力和采购效率的基础上，为多样化采购渠道、提高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同时向包括上述关联方在内的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公司主要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市场原则定价，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外，公司产供销系统独立、完整，生产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公司2026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心脉医疗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目前经济环境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董事（含独立董事、职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对于在公司内部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将按其担任职务领取对应薪酬；

2、对于未在公司内部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为10万元/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固定工资、绩效奖金及各类补贴，其中绩效奖金与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

（三）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年度年终奖金分配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年度年终奖金分配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年度年终奖金分配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年度年终奖金分配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9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心脉医疗”）董事会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2019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9年7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79号）核准，本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不超过1,800万股。根据发行结果，本公司实际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1,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46.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2,14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102,481,132.07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9,658,867.93元，其中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51,099,100.00元，超募资金人民币78,559,767.93元，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已由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于2019年7月17日划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900387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本公司2022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9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5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6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9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9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11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3号）同意，本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不超过11,375,934股。根据发行结果，本公司实际向17个特定对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10,748,106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68.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9,228,682.98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27,828,555.28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1,400,127.70元，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已由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划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30097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5,494,449.06元，明细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7,452,958.15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66,639.59
其中：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康新公路)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	−297.47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66,937.06
补充流动资金	
减：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减：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08,130.5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5,494,449.06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969,650,375.58元，明细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256,678,599.11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01,633,446.33
其中：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	270,309,915.36
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蓝脉)	18,923,314.23
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鸿脉)	12,400,216.74
补充流动资金	
减：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减：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605,222.8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969,650,375.5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于2019年度，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华兴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古北支行（以下共同简称为“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另外，本公司与子公司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脉”）、国泰君安、华兴证券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2020年7月6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对本公司子公司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含前期本公司已向上海蓝脉提供的人民币500万元借款）。

2020年12月10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增加上海鸿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脉”）作为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对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鸿脉进行增资。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与子公司上海鸿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华兴证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因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由中金公司负责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本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华兴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国泰君安与华兴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金公司承接。

2023年1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蓝脉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以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I"），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鸿脉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以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II”）。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I》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II》履行正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1223266	–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古北支行	955108055885888	1,437,935.78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古北支行	12192278748000042	24,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2429	56,513.28	活期存款
合计		25,494,449.06	

(二)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于2024年1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I"）。

2024年10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蓝脉及控股子公司上海鸿脉。

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蓝脉医疗、鸿脉医疗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201.76万元及10,000万元的有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动拨期间为项目实施期间，资金使用费将根据实际借款天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少数股东将不提供同比例借款。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向蓝脉医疗、鸿脉医疗提供借款，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蓝脉医疗及鸿脉医疗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提前偿还借款或到期续借，上述借款仅限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本公司于2025年1月8日与子公司上海蓝脉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II”）。

本公司于2025年1月8日与子公司上海鸿脉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III”）。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I》、《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II》、《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III》履行正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100068801677	112,469,735.61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4893	1,691,707.81	活期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970445125	298,203,975.58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42927637	322,439,958.96	活期存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03005590719	1,545,622.39	活期存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5875905800029	94,549,426.96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48353063	88,749,948.27	活期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1602757536	5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计		969,650,375.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存放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古北支行的7天通知存款人民币2,400.00万元之外，本公司其他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存放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的7天通知存款人民币5,000.00万元之外，本公司利用该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10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12月24日召开的本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2,3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2月2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2024-085）。2025年1月，本公司已使用该笔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蓝脉医疗、鸿脉医疗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201.76万元及10,000万元的有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2025年1月，上述借款已全额借出。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本年度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部分募投项目“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9月。

2、本年度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医学园区34B-01地块，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新建集生产、研发、办公于一体的总部大楼，用于主动脉、外周血管介入以及术中支架产品的生产。公司针对市场需求的增加，做出扩大产品生产规模的规划，在扩充现有主动脉覆膜支架系统、术中支架系统等优势产品产能的同时，拟生产多种全新的外周血管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丰富产品种类，是优化产品结构的必要手段；且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完善公司生产与研发的布局，还能够依据上海国际医学园区的地域优势，优化公司产业链，大幅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该项目建筑体量大，地下工程属于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难度大，安全管理难度高，且该项目在审批过程中做了设计方案调整，在物探探测过程中发现市政管道冲突存在安全隐患而调整施工方案等，最终影响主体工程的证件办理进度以及整体施工进度。根据2022年10月1日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建筑、市政、城市轨道交通工程)(SHTO-(01)-2022)》，并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秉承公司稳健经营的发展策略，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对“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9月延期至2027年9月。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涉及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心脉医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心脉医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心脉医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心脉医疗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7月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7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2,1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9,658,867.93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参见本公告附表1。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11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3号），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发行的实际发行数量为10,748,10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8.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9,228,682.9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1,400,127.70元。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参见本公告附表2。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金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9,658,867.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66,639.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355,737.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1,866,328.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2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康新公路)	有	151,284,500.00	10,928,762.82	10,928,762.82		10,928,762.8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注1		不适用	140,355,737.18	140,355,737.18		83,313,880.04	−57,041,857.14注	59.36	2022年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注2	无	354,978,700.00	354,978,700.00	354,978,700.00	−297.47	380,998,390.33	26,019,690.3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无	44,835,900.00	44,835,900.00	44,835,900.00	166,937.06	37,625,295.23	−7,210,604.77	83.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51,099,100.00	651,099,100.00	651,099,100.00	166,639.59	612,866,328.42	−38,232,771.58	94.13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无	不适用	78,559,767.93	不适用	23,000,000.00	69,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29,658,867.93		23,166,639.59	681,866,328.42	−38,232,771.5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注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将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6,827.38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本公司基本结算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仍保留，并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范运作制度的要求进行专户管理，用于支付项目尾款（含质保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1月22日销户。

注2：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超额投入资金来源系账户利息收入。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前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前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2年12月1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1月31日，本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6,827.38万元(包含实际节余募集资金5,747.62万元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1,079.76万元，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1)本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将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叠桥路)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本公司基本结算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仍保留，并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范运作制度的要求进行专户管理，用于支付项目尾款(含质保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1月22日销户。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81,400,127.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633,446.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569,815.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	无	1,397,211,082.98	不适用	1,397,211,082.98	270,309,915.36	651,663,640.04	−745,547,442.94	46.64	2027年	不适用注	不适用	否
外周血管介入及肿瘤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项目	无	212,017,600.00	不适用	212,017,600.00	31,323,530.97	31,734,730.97	−180,282,869.03	14.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72,171,444.72	不适用	172,171,444.72		172,171,444.7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81,400,127.70	不适用	1,781,400,127.70	301,633,446.33	855,569,815.73	−925,830,311.9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前文“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全球总部及创新与产业化基地项目仍在建设期，因此尚未产生收益

附表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存放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的7天通知存款人民币5,000.00万元之外，本公司利用该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前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2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澄皓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澄皓管理”）拟将其持有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脉医疗”）4.60%的股权以人民币1,108.7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阖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阖晖管理”），拟将其持有蓝脉医疗4.15%的股权以人民币1,000.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常隆生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隆科技”）。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脉医疗”或“公司”）拟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蓝脉医疗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蓝脉医疗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蓝脉医疗65%的股权，员工持股平台澄皓管理持有蓝脉医疗35%的股权。考虑到蓝脉医疗已实现阶段性业务目标，基于蓝脉医疗长期稳定经营发展及员工激励的需求，澄皓管理拟向常隆科技、阖晖管理合计转让其所持有的8.75%蓝脉医疗股权。本次交易的定价以中同华资产评估（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认定的蓝脉医疗100%股权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公司结合整体发展战略及自身实际情况等审慎决策后，本次拟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蓝脉医疗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袁振宇先生于本次交易披露日前12个月内曾为澄皓管理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澄皓管理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澄皓管理转让股权事项，涉及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并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者市值1%以上。

（二）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蓝脉医疗8.75%的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2,109 □ 尚未确定(如涉及多个标的资产，请填写合计数)
账面成本	306.25万元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1,802.75万元
放弃优先权金额	2,109万元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澄皓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230MA7AKQJJ5M___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1/03/17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泰和西路3389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奚菊红	
认缴出资额	3,5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奚菊红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35,093,713.39
	净资产	34,988,713.39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684.21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澄皓管理持有的蓝脉医疗8.75%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9ML906 □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交易方式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向标的公司增资 √其他：_放弃优先购买权__
成立日期	2018/01/10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1号102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1号102室
法定代表人	朱清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所属行业	C27 医药制造业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心脉医疗	6,500	65
2	澄皓管理	3,500	35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心脉医疗	6,500.00	65.00
2	澄皓管理	2,624.8963	26.25
3	常隆科技	415.0415	4.15
4	阖晖管理	460.0622	4.60

交易标的的对应的实体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标的资产名称	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8.75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上海致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9,855,184.89	93,107,788.68
负债总额	193,023,286.69	51,018,200.35
净资产	26,831,898.20	42,089,588.33
营业收入	19,141,585.90	1,381,814.95
净利润	−17,102,549.21	−16,860,48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745,701.80	−17,011,484.96

除本次交易进行资产评估外，标的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中同华资产评估（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2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沪评报字（2026）第2035号），对蓝脉医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蓝脉医疗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69.14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24,100万元，增值率575.23%。

（二）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人民币万元)：2,109 □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06/30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　24,100　（人民币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　575.23 %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同华资产评估(上海)有限公司

2、评估方法

选取收益法评估的理由：被评估单位相关产品已陆续上市，未来收益期和收益额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量化，故本次评估选用了收益法。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4,100.00万元，增值率575.23%。

选用市场法评估的理由：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为外周静脉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销售和服务，存在足够数量的与被评估企业具有一定可比性的A股上市公司，同时相关可比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及市场股价等相关数据信息，基本均可在公开市场及公开渠道获悉，具备资料的收集及相关差异量化分析的条件，故适用市场法评估。采用市场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5,500.00万元，增值率614.46%。

3、评估结论的选取

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为人民币1,400.00万元，差异率5.81%。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因为两种方法对价值分析的出发点不同。收益法是基于企业自身情况，对被评估单位未来产生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其最终价值包含了被评估单位自身可能拥有的独特技术、核心专利以及未来市场潜力；而市场法则是基于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数据，依托整个行业的平均状况以及市场预期对企业价值做出的判断。

被评估单位相关产品已陆续上市，未来收益可以预测，从收益途径能反映出企业的价值，并且收益法在评估过程中不仅考虑了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账内账外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包括企业积累的客户资源、科学的经营管理水平等在内的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因素，即评估结论充分涵盖了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法结论基于未来现金流计算得出，充分考虑了集采等各类政策、新产品市场投入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然而，在进行市场法评估时，虽然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参考公司进行充分必要的调整，但是仍然存在评估人员未能掌握参考公司独有的无形资产、或有负债等不确定因素或难以调整的因素，而导致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离散程度较大的风险。且市场法评估结论主要依托于被评估单位历史数据，集采等政策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存在滞后性，虽然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研发成果转换率较高，但被评估单位投入研发的项目较上市公司更少，未来成果可能无法实现价值转换，市场法结论未能体现未来研发成果转换率对于估值的影响。

综上所述，本次选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蓝脉医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人民币24,100.00万元。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澄皓管理与受让方常隆科技、阖晖管理拟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澄皓管理

乙方：常隆科技、阖晖管理

（二）先决条件

在下列全部条件均已实现或被受让方书面豁免后，受让方才有义务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转让方缴付股权转让款：

(i) 转让方合法、清晰持有标的股权且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设定信托等限制；

(ii) 与标的股权转让相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文件均已被相关方签署生效；

(iii) 不存在任何政府机关限制、禁止、延迟或者以其他方式阻止或者寻求阻止本次交易完成的行为或程序；

(iv)《股权转让协议》中转让方的陈述和保证在作出时是真实和准确的；

(v) 蓝脉医疗、转让方已完成签署和履行《股权转让协议》所必需的审议、决策、授权等程序。

（三）股权转让与交易价格

澄皓管理根据协议的约定向常隆科技转让蓝脉医疗4.15%的股权（对应蓝脉医疗注册资本人民币415.0415万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000.25万元。

澄皓管理根据协议的约定向阖晖管理转让蓝脉医疗4.60%的股权（对应蓝脉医疗注册资本人民币460.0622万元），标的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108.75万元。

（四）股权交割

在《股权转让协议》所述的付款先决条件被受让方确认满足或被受让方书面豁免后1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一次性足额向转让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股权转让款(以下简称“交割日”)。

于付款日起10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受让方应协助蓝脉医疗向其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递交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申请材料；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登记手续起15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协调蓝脉医疗向受让方提供反映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档案。

自交割日起，受让方即成为蓝脉医疗股东，享有蓝脉医疗股东应享有的权益，并承担蓝脉医疗股东应承担的义务。

（五）违约责任

《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除非一方书面豁免，否则如果一方违反、未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其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违反双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和保证，即构成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股权转让协议》以及其他与《股权转让协议》的履行相关的其他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依《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履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履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是综合考虑公司整体发展及战略规划，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本次常隆科技、阖晖管理受让澄皓管理持有的蓝脉医疗8.75%股份，有助于加强外周领域研发、生产及销售等多方面业务协同及资源整合。股权交易价格以公允评估值为基础，交易定价合理，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产生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涉及通过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本次交易的后续推进及交割可能会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蓝脉医疗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市场需求变化、企业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业绩波动或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